



东华大学博士后 服务手册



东华大学人事处

2024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概况	1
一、学校基本情况.....	1
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
三、博士后管理机构及职责.....	4
第二章 申请条件及进站程序	5
一、主要招收类型.....	5
二、博士后申请条件.....	5
三、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	5
四、申请进站程序.....	8
五、提交进站材料.....	8
六、审批	8
第三章 在站管理	10
一、报到.....	10
二、开题.....	11
三、年度考核.....	11
四、国际交流.....	12
第四章 出站	13
一、申请及准备.....	13
二、校内外专家评审.....	14
三、考评答辩.....	14
四、办理出站手续.....	14
五、出站（离校）	14
第五章 退站	16
一、退站条件.....	16
二、退站待遇.....	16
三、退站办理程序.....	17
四、退站需提交的材料.....	17
第六章 国家级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联合招收博士后	18
一、招收条件.....	18
二、在站期限.....	18
三、在站管理.....	18
四、科研成果归属.....	19
五、考核.....	19
六、培养管理费.....	19
七、科研经费.....	19

第七章 博士后资助项目简介	20
第八章 常见问题解答	22
一、国内博士毕业生学位尚未拿到可否申请进站?	22
二、在职、超龄等特殊人员申请进站管理	22
三、博士后薪酬待遇问题	22
四、博士后薪酬发放和查询	23
五、博士后的住房	23
六、博士后在站期限	23
七、博士后子女入园、就读	23
八、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和办理社保卡事宜	24
九、博士后进站户口办理	24
十、进站时博士后人员配偶、子女能否随迁户口?	28
十一、“在职人员”身份进站时能否落户设站单位?	28
十二、博士后档案转递	28
十三、在站期间是否可用公积金买房?	28
十四、博士后考勤要求	29
十五、女博士后在站期间怀孕生产事宜	29
十六、博士后新生儿户口问题	29
十七、博士后延期申请	29
十八、延期期间薪酬、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29
十九、博士后在站期间身份变更	30
二十、博士后在站期间发表论文、申请专利要求	30
二十一、博士后出站户口迁移及家属户口办理	30
二十二、出站后无接收单位的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31
二十三、博士后退站不办理户口迁出将产生的问题	32
第九章 博管办和各流动站联系方式	33
一、博士后管理办公室	33
二、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3
附录	34
一、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职责	34
二、校园网信箱注册方法	34
三、教师之家入住办理	34
四、食堂	35
五、一卡通充值点	35
六、微信公众号和 APP	37

第一章 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东华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国家“211工程”、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秉承“崇德博学、砺志尚实”的校训，不断开拓奋进，已发展成为特色鲜明的多科性、高水平大学。

学校地处中国上海，现有松江校区、延安路校区和新华路校区，占地面积近2000亩。学校创建于1951年，时名华东纺织工学院，是新中国第一所纺织高等学府。1960年，被国家教育部确定为全国重点大学，是中国首批具有博士、硕士、学士三级学位授予权的大学之一。1985年，学校更名为中国纺织大学。1995年，进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行列，1999年，更名为东华大学。

学校现设有18个学院（部），拥有7个博士后流动站、11个一级学科博士点、3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28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个二级学科硕士点、18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类别、60个本科专业，涵盖工学、理学、管理学、经济学、艺术学、文学、法学、历史学、教育学、交叉学科十大学科门类。现有2个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1个上海高校I类高峰学科。纺织科学与工程保持国内领先，化学、工程学、数学、材料科学、计算机科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生物与生化7个学科入围ESI全球前1%，其中材料科学学科进入全球前1%。拥有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1个国家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22个省部级重点科研平台，2个国家引智基地以及国家大学科技园。学校全校教职工 2225 人，专任教师 1451 人，其中专职院士 3 人，资深院士 1 人，兼职院士 17 人，万人计划、长江学者、国家杰青等高层次人才 60 余人次，其他高级职称教师近千人。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 个，1 人获评第五届“上海市教育功臣”，1 人获上海市“四有”好教师（教书育人楷模）提名奖。

学校积极建设“五育并举”的教育体系，构建本科生“分层教学、分流培养、多元成才、人人成才”的培养体系，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新世纪以来，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3 项。拥有 2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 个国家工程实践教育中心，10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29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学校积极构建一流的研究生培养机制，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获评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2 个，首批进入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获评“全国工程硕士研究生教育创新院校”。东华学子近三年获得国内外学科竞赛、文体比赛冠军、金奖或一等奖 300 余项，充分彰显学生的创造力。获杭州第 19 届亚运会攀岩项目女子团体速度接力决赛金牌。女足获大学生联赛全国冠军。学校进入“中国高校体育竞赛榜”前 20 名。学校全面推进双创教育，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协同机制成效显著，新材料现代产业学院获批教育部首批现代产业学院，成为全国首次获批的 50 所现代产业学院之一。获评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全国创新

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近年来，毕业生平均就业率超过 96%，薪资位于中国高校毕业生薪酬指数排名 14-18 位，近五年，毕业生自主创业 470 余人。

学校坚持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办学特色，对接国家重大需求，承接国家重大科研任务，为国家人才的自主培养和科技自立自强贡献力量。新世纪以来，获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技进步奖 31 项。大批科研成果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重大建筑工程、环境保护等领域，为“天宫”“天舟”“北斗”“天通”“嫦娥”做出贡献。纤维材料改性国家重点实验室获评“优秀”，获批建设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国家先进印染技术创新中心、民用航空复合材料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上海市现代纺织前沿科学研究基地、“一带一路”纺织智能制造与工程国际联合实验室等。建立海派时尚设计及价值创造协同创新中心、城市创意经济与创新服务研究基地、东华大学“一带一路”研究中心等，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和上海时尚之都、设计之都建设。

(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991 年 纺织科学与工程

1999 年 材料科学与工程

2003 年 控制科学与工程

2007年 环境科学与工程、机械工程

2014年 化学

2023年 管理科学与工程

三、博士后管理机构及职责

1. 博士后工作领导小组

由分管校领导、学科专家代表、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制定发展规划、政策规章，指导流动站开展工作等。

2. 博士后工作管理办公室（简称：博管办）

设在人事处师资科。负责流动站申报、管理和评估；博士后年度招收计划；博士后进出站管理；基金与人才项目申报；博士后联谊会工作等。

3. 流动站所在单位（也称：设站单位）

负责博士后的日常管理工作、年度考核和出站考核等。

另外，每个流动站设有管理秘书1名，负责本流动站日常工作，包括整理材料，收集成果，协助进出站、考核等。

4. 博士后工作评议小组

站长、相关学科专家组成博士后工作评议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博士后管理和考核办法、博士后招收、进出站及考核等。

第二章 申请条件及进站程序

一、主要招收类型

1. 全职博士后人员：以统招博士毕业生身份包括在国（境）外获得博士学位，直接来校全时从事博士后研究的人员；或与原单位解除聘用关系后，来校全时从事博士后研究的人员。

2. 企业工作站联合招收博士后人员：学校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与国家级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联合招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主要在企业工作，其全部待遇由工作站承担。

二、博士后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遵守法律法规，恪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和学术道德规范。

2. 身体健康，具有博士学位，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获得博士学位一般不超过三年。博士阶段取得较好的科研成果，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和综合能力。

3. 申请者不能申请其博士毕业单位同一个一级学科的流动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党政机关领导干部不得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三、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

1. 资助对象

在校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全时从事博士后研究的人员。

2. 资助类别

博士后薪酬由基本工资（含租房补贴）和绩效两部分构成。学校资助基本工资（含租房补贴）部分，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资助绩效部分。博士后薪酬共分为以下四个资助类别：

单位：万元/年

资助类别	基本工资（含租房补贴）*	绩效**	总资助额
A类	15	≥3	≥18
B类	10	≥8	≥18
C类	5	≥13	≥18
T类	0	≥18	≥18

备注：* 学校资助 **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资助

3. 资助条件

- i.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学术道德。
- ii. 年龄一般在 35 周岁以下，获得博士学位一般不超过三年。
- iii. 基础理论扎实，具有良好的学术潜质和综合能力，研究课题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和可行性。
- iv. A类资助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① 进站前或在站期间获得“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上海市超级博士后激励计划”等人才、项目资助。

② 进站前或在站期间，依托东华大学主持 B 类及以上纵向项目 1 项，项目认定根据《东华大学科技纵向项目与科技奖认定暂行办法》（东华科[2020]4 号）执行。

满足上述条件之一者，自动入选 A 类资助。资助起始时间为实际进站时间，资助期限为两年。如延长在站时间，延长期按 B 类资助，如在站期间再次满足 A 类资助条件 1 项，延长期按 A 类资助，延长期最长不超过一年。

v.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制定 B、C 类资助要求和学术标准。执行中，按照合作导师学科所在流动站标准确定资助类别。

4. B、C 类资助遴选

根据博士后进站人数，原则上每季度组织 1 次限额遴选。B、C 两类资助名额，根据学校当年批复预算、博士后在站及出站情况动态确定。T 类为自由申报，无名额限制，博士后在站期间有一次机会申请 B、C 类资助遴选。C 类资助满一年后，博士后在站期间有一次机会申请 B 类资助遴选。

流程	责任主体	相关说明
<pre> graph TD A{{申请}} --> B{审核推荐} B -- Y --> C([遴选]) </pre>	博士后	博士后登录人事处网站 http://web.dhu.edu.cn/rschu/bshxcfl/list.htm 下载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成果统计表》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合作导师所在二级单位、流动站	合作导师所在二级单位审核、流动站审核，在《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成果统计表》填写审核推荐意见，进行择优推荐
	博管办	博士后管理办公室组织专家组进行竞争性限额遴选，确定博士后在站期间的资助类别

四、申请进站程序

1. 建立联系

申请者个人与合作导师建立联系，合作导师对申请人的思想品德、学术专业水平等各方面进行深入了解。符合招收条件和要求，导师有意向招收的，申请人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进校申请表**》，提交所在学院（合作导师所在单位），由学院考核提出推荐意见后，提交流动站。

2. 流动站考评

流动站博士后工作评议小组对申请进站的博士进行进站考评。

3. 网上申报

申请者需通过全国博士后交互式网上办公系统（<http://www.chinapostdoctor.org.cn>）注册、输入信息。在线打印博士后申请表后签字。

五、提交进站材料

提交的进站材料清单见表 1。申报者按照表 1 将材料排序，并交给相关部门。

六、审批

博管办对申报者材料进行审核汇总，报上海市人才工作局博士后管理工作办公室审批。

表1 博士后进站需提交的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负责部门		
		博管办	流动站	学院
1	博士后申请表（一式三份）	√		
2	两位专家推荐信（其中一位专家为本人的博士生导师，一式三份）	√		
3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审核表（一式三份）	√		
4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设站单位学术部门考核意见表（一式三份）	√		
5	身份证复印件（外籍人员须提交护照、港澳台人员地区身份证复印件，一式三份）	√		
6	博士学位证书（国、境外或中外合作办学获得博士学位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位认证书，一式三份）	√		
7	东华大学博士后进校申请表（一式二份）	√	√	
8	东华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协议书（一式三份，一份由招收学院留存）	√		√
9	培养（工作）单位对博士后申请者全面鉴定意见	√		
10	博士后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承担费用审批表（ 全职博士后提供 ）	√		
11	二甲以上医院体检证明原件（ 全职博士后提供 ）	√		
12	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成果统计表（ 全职博士后提供 ）	√		
13	东华大学与企业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协议书（企业博士后提供）	√		
14	企业博士后研究项目立项表（企业博士后提供）	√		
15	研究项目指导小组考核意见（企业博士后提供）	√		

第三章 在站管理

一、报到

申请人收到录用通知后，应按规定日期来校报到，逾期一个月无故不报到者视作自动放弃。进站时间应为上海市人才工作局批准日期。

1. 到博管办（行政楼三楼357室）领取报到通知单，签署工作协议。

2. 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 人事科（行政楼三楼 356 室）：带近期一寸照片一张，做工作证；

● 劳资科（行政楼三楼 355 室）：带身份证复印件二份，进站备案证明一份、“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工作协议书”复印件一份，办理银行卡（每月工资进卡）、办理社保；

● 档案室（行政楼二楼 242 室）：办理档案转入。个人档案由原所在单位邮寄到我校档案室（在职博士后不需办理）；

● 户证室（保卫处，松江图文信息中心 119 室，延安路科技楼 203 室）：外地博士后经上海市人事局批准，本人户口可迁入，家属户口需等出站留在上海工作后方能迁入（在职博士后不需办理）；

● 二级党组织：组织关系从原所在单位转出，将介绍信交到二级党组织，填写党员信息卡（非党员不需办理）；

● 信息化办公室（图文信息中心六楼）：申请免费 EMAIL

信箱（同在校学生）；

一卡通中心（图文信息中心六楼 615 室）：凭本人身份证和工作证办理校园一卡通，校园一卡通可用于食堂就餐、图书借阅，教师之家入住等等；

● 学院办公室：通知学院负责日常管理，同学校教师参加学院里各项活动；

● 合作导师：通知合作导师已办好进校报到手续；

● 流动站秘书：通知流动站已办好进校报到手续，交进站备案证明。

3. 所有手续办完，将报到单交还博管办，如办理落户，提交博士后本人落户材料，落户材料清单见“第八章，九”。

二、开题

1. 博士后应在进站两个月内完成开题。

2. 博士后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开题报告**》，提交至流动站，由流动站组建由 5-9 名正高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考核，考核通过后，由流动站报博管办备案。

3. 开题报告中应就在站期间科研工作加以阐述，包括研究内容、研究意义、基本的技术思路、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其可行性、创新点和预期成果等等。

三、年度考核

1. 博士后于每年年底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年度考核表**》，参加由设站单位（博士后招收单位）负责的年度

考核。

2. 设站单位（博士后招收单位）组建考核小组对博士后进行年度考核，并将考核意见填入《东华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年度考核表》中。

3. 年度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种等级。考核结果报博管办备案。无故不参加考核或考核不合格者，应予退站。

4. 年度考核结果作为博士后基本工资和绩效总额的30%发放的重要依据。即考核合格的博士后，一次性发放基本工资和绩效总额的30%；考核不合格的博士后，不再发放。

四、国际交流

1. 博士后因研究工作需要，到国（境）外开展合作研究、参加学术会议或进行短期学术交流，需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公派出国审批表**》，并经合作导师和所在学院同意，流动站和博管办审批。出国期限超过三个月的须签约派出。

2. 对于未经批准出国（境）或逾期逗留 1 个月以上不归者（非可抗因素除外），所在单位应及时报学校博管办，按自动退站处理。

第四章 出站

一、申请及准备

1. 博士后出站须提前三个月向设站单位和博管办提出申请，提交《东华大学博士后出站考核申请表》，提交学术成果复印件。

2. 博士后出站前，应自行联系好工作接受单位，取得接受单位的接受函、商调函或同意录用证明等材料。若接受单位为企业，同时需要提供自出站起有效期为三年以上的《劳动合同》；如接收单位无人事管理权限，同时需出具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具有正规法人的证明，分公司需提供由总公司授予的有用人权的证明。

3. 博士后出站前，应完成工作计划，达到预期目标，并对在站期间的工作进行全面总结。须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成果清单》，撰写《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必须严格按全国博管办（1995）3号《关于统一博士后研究报告书写格式的通知》文件要求的“编写规则”撰写，封面由人事处统一提供。

4. 获得中国博士后基金资助的博士后，要完成项目总结报告，凭博管办出具的“东华大学纵向科研项目结题通知单”到校财务处进行经费审计。

5. 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工作期满考核表》，提交设站单位审核后，由合作导师给出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间的综合评价。

二、校内外专家评审

由校内外至少三位同行专家（一位校外，两位校内）担任评审人员，对《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进行通讯评审，并写出评审意见。三位同行专家由合作导师指定。

三、考评答辩

根据《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评审意见，博士后参加由设站单位（招收博士后学院）负责实施的专家考评会（5-9名正高专家）。考核专家组给出对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间的综合评价。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种等级。考核优秀或合格者可办理出站手续，考核不合格者做退站处理。考核结果报博管办备案。

四、办理出站手续

通过全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http://www.chinapostdoctor.org.cn>）提出网上出站申请，填写材料，打印签字，提交至相关单位。出站需提交的材料清单见表2。

需办理户口迁移及家属落户的博士后，在提交出站材料的同时，应提交相关迁落户材料。材料清单详见“第八章，二十二”。

五、出站（离校）

博士后提交出站材料的同时，到博管办领取《**东华大学**

博士后出站(离校)手续单”》(简称“离校单”)办理离校手续,凭“离校单”领取博士后本人及家属落户的人事介绍信等。

表2 博士后出站需提交的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负责部门			
		博管办	流动站	学院	科研处
1	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登记表 (一式三份)	√			
2	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业务考核表 (由合作导师签字,一式三份)	√			
3	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审核表 (一式三份)	√			
4	东华大学博士后工作期满考核表 (一式三份)	√	√	√	
5	博士后研究工作报告(填好封面 “分类号”、“UDC”,三本)	√			
6	东华大学博士后成果清单(一式两份)	√	√		
7	新单位接收函(原件);若为企业需 同时提交有效三年以上劳动合同、 注册资金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具 有正规法人的证明(分公司需提供 由总公司授予的有用人权的证明)	√			
8	户口迁移落户材料	√			
9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总 结报告》(获得基金资助人员填写, 一式三份)	√	√		√
10	获中国博士后基金资助出站的优秀 博士后综述(电子版发至 postdoctor@dhu.edu.cn信箱)	√			
11	专题技术档案简介				√

第五章 退站

一、退站条件

博士后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退站。

1. 提供虚假材料获得进站资格的；
2. 无故不参加考核或考核不合格者；
3. 严重违反学术道德，弄虚作假，影响恶劣的；
4. 被处以刑事处罚的；
5. 因旷工等行为违反学校劳动纪律，符合解除劳动（聘用）合同情形的；
6. 因身体原因等不适合继续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
7. 未经批准出国（境）或出国（境）逾期不归超过 30 天的；
8. 合同（协议）期满，无正当理由不办理出站手续或在站时间超过 6 年的；
9. 其他情况应予退站的。

二、退站待遇

退站人员不再享受国家、上海市和学校对博士后人员规定的相关政策。退站人员的人事档案按照有关规定转至人事（劳动）关系接受单位或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户籍按照有关规定迁移至进站前常住户口所在地。

三、退站办理程序

1. 博士后研究人员填写《**博士后退站申请表**》，本人签字，再由合作导师、所在学院、流动站负责人签字盖章同意。
2. 将《博士后退站申请表》（一式二份）交至博管办进行审批。
3. 审批通过后登陆中国博士后网站填写退站信息，并办理相关离校手续。

四、退站需提交的材料

博士后退站需提交的材料见表 3。

表 3 博士后退站需提交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负责部门		
		博管办	流动站	科研处
1	博士后退站申请表（一式两份）	√	√	
2	档案接收函（原件，由人事（劳动）关系接受单位或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出具）	√		
3	迁移落户证明（原件，进站前常住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	√		
4	东华大学博士后退站离校手续单	√		
5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获资助的人员填写，一式三份）	√	√	√
6	专题技术档案简介			√

第六章 国家级企业博士后工作站

联合招收博士后

一、招收条件

招收企业博士后必须符合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基本条件。

二、在站期限

国家级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联合招收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限一般为两年，如果博士后在两年内未能完成研究项目，可由博士后本人及流动站和工作站合作导师提出延长报告，并经主管部门批准，适当延长时间，延长期不得超过一年，在延长期内，企业必须补足相应的日常经费。如企业博士后中途退站或不适合在站工作，由工作站、流动站双方终止其博士后研究工作，并按规定为其办理离站手续。

三、在站管理

学校、企业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后签订联合培养协议。企业博士后全部待遇由工作站提供；在站管理以工作站为主，流动站积极配合。企业博士后在站期间户口、人事关系、组织关系以及档案等亦由企业工作站负责；在站期间不得办理与课题无关的出国手续。

四、科研成果归属

企业博士后在站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的归属按照企业工作站、流动站和博士后三方签署的《联合培养企业博士后人员协议书》执行。

五、考核

企业博士后的考核包括开题、中期考核和出站考核。中期考核和出站考核主要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由工作站和流动站双方共同负责执行，并经双方主管部门审定。其考核程序和标准按照全国博士后管委会规定执行。企业博士后达到规定所要求的出站条件并通过考评后，则工作站和流动站双方共同为其办理出站手续。

六、培养管理费

企业科研工作站应按照双方协议，在博士后进站6个月内向学校支付培养管理费两年不少于3万元。该管理经费中1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博士后合作导师指导费用，其他用于支付学校的各项管理费用等。合作导师的指导费用，在博士后期满考核合格出站后根据学校预算情况一次性发放。

七、科研经费

企业博士后科研经费是用于完成博士后研究课题须支付的经费开支。如研究工作在我校进行，科研经费应汇入学校财务处，由学校科研院参照科研经费的管理办法统一管理。

第七章 博士后资助项目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申请时间
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	A、B、C 三档，资助期为两年。 A 档：简称“博新计划”，每人每年 28 万元资助，另每人一次性配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经费 8 万元； B 档：每人每年 18 万元； C 档：每人每年 12 万元	3 -4 月
中国博士后基金面上资助	资助标准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类。自然科学资助标准为 8 万元，社会科学资助标准为 5 万元。	一年两次 3、9 月
中国博士后基金特别资助	进站满 4 个月，对表现优秀的博士后实施的资助，资助标准：自然科学 18 万元，社会科学 15 万元	3 月
博士后海外引才专项	具有较强科研创新潜力，从事国际前沿领域研究，博士学位所属学科为业内公认的世界一流学科，或博士生导师为国际公认的一流专家，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尚未回国或申报当年前一年 1 月 1 日后回国，全职回国（来华）从事博士后研究。资助标准每人每年 30 万元生活补助，资助期 3 年；给予一次性安家费 3 万元	3-5 月
国际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	资助优秀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赴国（境）外开展学术交流活动，资助经费为每人 2 万元	3--9 月
香江学者计划	每年选派内地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的博士到香港指定的大学，在港方合作导师的指导下，以港方大学合约研究人员的身份开展博士后研究，为期两年，资助经费为每人 36 万元人民币和 43.92 万元港币（约合 36 万元人民币，以获资助当年具体金额为准）	3--4 月
澳门青年学者计划	每年选派内地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的博士到澳门指定的培养单位，在合作导师指导下，在澳门优势专业开展博士后研究，为期 2 年，资助经费为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和 42 万澳门元（约合 36 万元人民币，以获资助当年具体金额为准）	3--4 月

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	每年选派新近获博士学位的，年龄不超 35 周岁的优秀青年到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下属研究所开展工作，为期 2 年，资助经费为中方每人 30 万元人民币和德方每月每人 1500 欧元	5--6 月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版其在博士后在站研究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资助领域为自然科学；出版物编入《博士后文库》，有独立书号，由权威学术性出版社出版；资助标准为每部专著平均 12 万元	专著书稿完成后方可申请
上海市超级博士后激励计划	申报人当年年龄不满 36 周岁 1 月 1 日以后进站或拟进站中国籍全职博士后，资助经费每人每年 15 万元，单位不低于 1:1 配套，为期 2 年	7-9 月

如遇博士后计划、项目调整 and 变化，具体请以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中国博士后基金会以及上海市人才工作局当年发布的申报工作通知为准。

第八章 常见问题解答

一、国内博士毕业生学位尚未拿到可否申请进站？

国内博士学位证书未拿到的，可先凭博士毕业单位学位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授予博士学位证明》或《答辩决议书》办理进站，进站6个月内须将博士学位证书交博管办核验备案，未按时提交应予以退站。

二、在职、超龄等特殊人员申请进站管理

严格按照国家指导比例招收在职、超龄、本校同学科博士。在职人员不得兼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申请时必须开具同意全职脱产证明并注明未在该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不招收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三、博士后薪酬待遇问题

在站期间，博士后薪酬待遇由学校、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共同承担，具体金额按照《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试行办法》执行。鼓励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根据博士后学术潜力、工作表现和业绩等情况，提高绩效发放标准。博士后不再享受学校其他津补贴。

博士后获得人才计划和项目（不含派出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类计划和项目），除享受人才计划和项目的资助外，还享受学校的薪酬待遇。

四、博士后薪酬发放和查询

博士后学校的基本工资和绩效总额的 70%按月发放,30%年度考核合格后作为绩效奖励一次性发放。

博士后可登录财务处综合信息门户 <http://cwgl.dhu.edu.cn/WFManager/login.jsp> 查询工资等信息。

五、博士后的住房

博士后的住房原则上由博士后自行解决,学校提供博士后每年 3 万元租房补贴。学校延安路校区设有少量博士后公寓,确实需租住博士后公寓的,则学校提供的租房补贴减半,即每年租房补贴 1.5 万元。

六、博士后在站期限

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限一般为两年,如延长在站时间,按照《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试行办法》执行。

七、博士后子女入园、就读

博士后子女(仅限子女为外地户口的)入园或入学按照上海市有关政策和规定执行。由博士后本人提出申请,联系好幼儿园或学校,由博管办报上海市博士后管理办公室开具介绍信。博士后子女户籍在上海的不予受理。

八、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和办理社保卡事宜

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和工伤保险等。全职博士后报到后，到劳资科办理社会保险和公积金手续。个人社会保险账户建立所需材料：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工作协议书》复印件、《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证明》复印件等。

社保卡由本人携带身份证及户籍证明到就近的街道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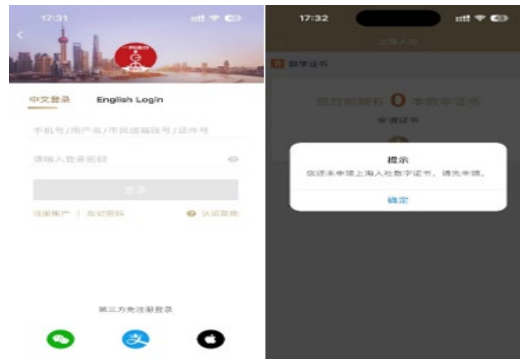
九、博士后进站户口办理

全职博士后进站后，人事档案转入人事处档案室后，可办理博士后本人落户学校集体户口手续。博士后在站期间不得另行迁移户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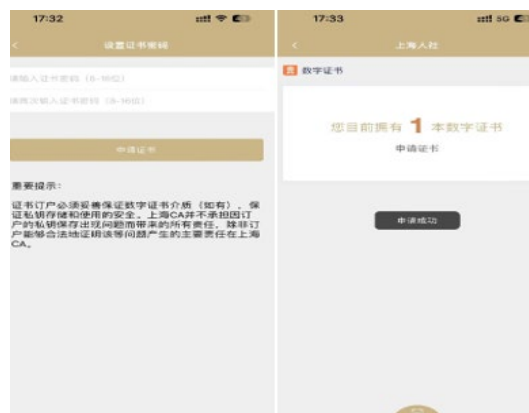
博士后进站落户须提交给博管办的材料见表 4。由校博管办收到材料后为博士后新增通道。博士后本人打开网页浏览器（注意：请使用 IE9 及以上版本的浏览器。如果是 XP 系统，请下载安装火狐浏览器），在地址栏输入 <https://zzjb.rsj.sh.gov.cn/zzjbdl/jsp/login.html> 登录系统首页，选择个人扫码登录，在选择移动证书，如下图：



博后本人使用手机安装随申办 app 并注册登录。登录成功之后点击“扫一扫”进行扫码，。如果没有证书则会提示“您还未申领上海人社数字证书，请先申领。”



点击“+”申领移动证书，根据提示输入证书密码，密码输入完成后，点击“申请证书”按钮。申请成功



扫码登录进去以后，左侧栏目里点击“人事人才”



选择办理的业务（注意：请区分所办的业务是进站还是出站落户）



正确填写博士后编号



按照要求正确填写信息，点击“下一步”



按照提示上传附件材料（注意：上传的文件需要转化为

JPEG 格式)



核对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提交”，并联系学校博管办审核。博士后须及时登录系统查看流程情况，如已上海市博管办审批通过，等待一周时间，联系天山路派出所询问落户信息并进行落户操作。

表 4 博士后进站落户需提交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备注
1	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	1	设站单位盖章
2	申报户口证明信	1	原件
3	居民有效户口本或户籍证明	1	复印件
4	身份证	1	复印件（正反面）
5	提供落户证明	1	复印件
6	博士后研究人员备案证明	1	复印件
7	博士后申请表（第一页）	1	登录全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打印
8	人事档案转入证明	1	原件
9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审核表	1	复印件

博士后本人携带“上海市户口证明信”、“迁户落户确认单”、“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身份证”和“博士后研究人

员进站备案证明”等材料到延安路校区保卫处（科技楼 203 室），办理“户号”和“落户介绍信”后，再到天山警署办理落户手续。

十、进站时博士后人员配偶、子女能否随迁户口？

博士后人员进站时及在站期间不办理配偶和子女户口随迁手续。

十一、“在职人员”身份进站时能否落户设站单位？

在职身份进站的博士后人员，进站时不办理户口迁移及人事档案调转，出站时仍回原单位工作。

十二、博士后档案转递

博士后持博管办开具的“报到单”到档案室（行政楼 242 室）开具调档函，并将调档函交至人事档案保管单位（部门），由对方单位（部门）通过机要方式将人事档案寄至我校人事处档案室。个人不得携带档案。

十三、在站期间是否可用公积金买房？

在上海缴纳公积金的博士后，符合公积金贷款条件的，可以公积金贷款买房。但博士后在站期间的户口不得迁入个人房产。

十四、博士后考勤要求

博士后与在职教师一样，应自觉遵守学校考勤制度。可根据研究工作需要与导师协商调整研究工作时间。

十五、女博士后在站期间怀孕生产事宜

女博士后在站期间怀孕生产，应及时向所在学院、博管办备案，享受法定产假。在上海市缴纳社保的还可以到户籍所在的社区服务中心领取生育保险金，产假期间的薪酬停发。

十六、博士后新生儿户口问题

博士后在站期间生育小孩的，孩子的户口只能先跟随配偶方。全职博士后出站后在上海找到工作单位的（人力资源派遣制用工除外），可办理配偶及未成年子女随迁落户手续。

十七、博士后延期申请

博士后延长在站期限须由博士后本人提前三个月填写《东华大学博士后提前（延期）出站申请表》及《博士后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承担费用审批表》，向流动站、设站单位提出申请同意后，经博管办审批，才可继续在站工作。

十八、延期期间薪酬、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博士后在站工作期限超过二年未满三年，申请延期期间的薪酬按照《东华大学博士后薪酬分类资助试行办法》执行；如在站期限超过三年，则延长期内的薪酬、社会保险及住房

公积金包括统筹部分等由博士后和合作导师或设站单位协商解决，学校不再承担。

十九、博士后在站期间身份变更

1. 在站期间，在职博士后变更工作单位的，须出站前3个月提供与原单位解除人事劳动关系的证明（公务员辞职须提交免职文件和同意辞职的批复）。

2. 全职博士后变更为“在职人员”，须提供被接收证明或在职证明，以及在职单位同意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有关证明，并明确脱产截止时间（须在截止时间前完成出站手续）。

二十、博士后在站期间发表论文、申请专利要求

博士后在站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应署名东华大学为第一发表单位，须博士后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合作导师为第一作者博士后本人为第二作者。申请专利同上。

二十一、博士后出站户口迁移及家属户口办理

博士后办理出站手续时须申请办理本人户口迁移和家属（配偶和未满18岁的子女）户口落户。博士后出站工作在上海的，办理上海市户口迁移手续（持离校清单到保卫处户政室办理），工作在外地的，须办理户口迁出到外地的手续。

博士后出站可以将户口落到接受单位集体户口或个人房产处，两者都没有的，可在居住地的所辖派出所申请落社

区公共户，详细请咨询居住地辖区派出所。博士后出站落户所需提交材料清单见表5。（办理流程参见本章九、进站户口办理）

表5 博士后出站落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备注
1	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	1	设站单位盖章
2	申报户口证明信	1	原件
3	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登记表 (第一页)	1	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内打印
4	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审核表	1	复印件
5	劳动合同或事业单位聘用合同	1	复印件：需签三年以上且有效期自正式受理日起二年以上
6	《参加个人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情况》	1	各区社保中心或街镇社区事务受理中心打印
7	身份证	1	复印件（正反面）
8	居民有效户口本或户籍证明	1	复印件
9	提供落户证明（房产证）/在沪户籍接受单位出具的拟同意落户证明（落户地属集体户口需清楚反映具体地址及所属派出所）/社区公共户口申请证明	1	3选1，复印件
10	随迁配偶或孩子还需提供配偶身份证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地址页及个人页、结婚证、出生医学证明、独生子女证或双方已婚育一孩/二孩证明等其他资料	1	复印件

二十二、出站后无接收单位的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出站后无接收单位的博士后人员，按回原籍待业办理出

站手续，户口档案均转回原籍。

二十三、博士后退站不办理户口迁出将产生的问题

博士后退站户口必须及时迁出至进站前常住户口所在地，不得滞留学校。不主动办理户口迁出我校集体户口，将会产生系列问题：如学校不再提供有关户籍的任何证明服务；超过一定期限，长宁区天山路派出所将冻结户口。以上产生的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第九章 博管办和各流动站联系方式

一、博士后管理办公室

办公地址：松江区人民北路 2999 号行政楼 357 室

联系电话：021-67792346、67792347

电子邮箱：postdoctor@dhu.edu.cn

联系人：于耀东、刁婧

二、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流动站名称	站 长	秘 书	联系方式
纺织科学与工程	邱夷平	姚 澜	67792717; yaolan@dhu.edu.cn
材料科学与工程	朱美芳	星 禧	67792912; xingxi@dhu.edu.cn
控制科学与工程	王直杰	张成龙	67792312; cheng110coo@163.com
环境科学与工程	宋新山	朱艳彬	67792536; zhuyanbin@dhu.edu.cn
机械工程	徐 洋	盛晓伟	67792564; shengxw@dhu.edu.cn
化学	武培怡	刘 凯	67792600; kailiu@dhu.edu.cn
管理科学与工程	徐 琪	周 静	62373621; jingzhou@dhu.edu.cn

其他信息请查阅东华大学博士后流动站专栏：

<http://web.dhu.edu.cn/rschu/5528/list.htm>

附录

一、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职责

1. 人事处相关科室人事科、劳资科、档案室负责博士后的工作证、工资待遇和社保、人事档案等。

2. 财务处负责博士后项目经费的管理。

3. 国际合作处负责外籍博士后有关涉外的的工作，并负责在站博士后有关出国的事宜。

4. 科研处负责开具博士后项目经费单，其他科研项目的申请，专利和成果奖的申报等。

5. 保卫处户政室负责办理博士后的落户和户口迁出等手续。

二、校园网信箱注册方法

博士后可以凭一卡通上的工号到校园网上自助注册一个邮箱，注册网址为：<http://mail.dhu.edu.cn/>。信息办联系电话：67792054-12。

三、教师之家入住办理

凭本人校园一卡通登记住宿，暂无校园一卡通的博士后，凭本人的身份证和学校工作证登记入住，具体按照学校“教师之家”相关规定执行。“教师之家”前台电话：67792122。

四、食堂

松江校区：①第一食堂联系电话：67792250

②第二食堂联系电话：67792177

第二食堂3楼前台联系电话：67792179

延安路校区：①第一食堂联系电话：62373250

②第二食堂联系电话：67792177

③第二食堂3楼前台联系电话：67792179

五、一卡通充值点

1. 人工充值点

松江校区：①大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充值窗口；

②第二食堂一楼充值窗口

延安路校区：第一食堂二楼充值窗口

2. 圈存机自助充值

松江校区（8台）

①大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大厅东西两边各一台

②第一学院楼一楼大厅

③第一教学楼一楼楼梯口（近镜月湖）

④行政楼一楼西侧楼梯口

⑤第二食堂一楼楼梯口

⑥图文信息中心一楼中国银行自助服务点

⑦学生宿舍区32号综合楼一楼大厅

延安路校区（6台）

①第一食堂一楼、二楼楼梯口各一台

- ② 第二食堂一楼
- ③ 中心大楼一楼大厅
- ④ 第二教学楼一楼楼梯口
- ⑤ 第四教学楼一楼大厅

3. 手机 APP 充值

通过东华大学 App 中“掌上一卡通”应用，转账充值。

六、微信公众号和 APP



东华大学
微信公众号



东华大学官方
移动门户APP



东华大学人事人才
微信公众号



东华学人
微信公众号



东华大学招聘
微信公众号



东华大学科研
微平台



东华大学图书馆
微信公众号



东华大学国际合作处
微信公众号



东华大学财务处
微信公众号